

嘉義縣朴子市大鄉國民小學110學年度第四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記錄

一、時間：111年6月29日 下午15:05

二、地點：本校綜合教室

三、主席：李春輝 校長

四、記錄：侯成洲 教務組長

五、出席人員：如簽到簿（應出席人員：14人 實際出席14人 出席比例100% 超過2/3）

六、主席宣布開會：

七、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皆按上次會議決議進行中。

八、工作報告：

(一)本縣政府教育處在111/01/10(一)召開111學年度民中小學課程計畫備查說明並於111/6/16府教發字第11101447721號來函補充說明，強調學校必須在07/16前依據課程計畫備查參考原則及縣府頒佈自我檢核表完成，送教育處教發科備查。

(二)111學年度本校一至四年級係依據十二年國教課綱撰寫課程計畫，五至六年級仍依據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撰寫完成課程計畫。

(三)本次課發會審議學校課程計畫，需要委員三分之二出席，二分之一同意。本委員會應出席人員14人，無人請假，實際出席14人，出席比例100%，符合人數規定。

九、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校111學年度各領域學習課程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校111學年度各領域學習課程計畫，詳如附件。

(二)本校111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課程規劃及相關服務需求，經本校特推會於6月20日通過，領域課程調整計畫提本會討論，詳如附件。

議決：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校111學年度一至四年級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五至六年級彈性學習節數計畫及自編教材，詳如附件，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校一至四年級依據十二年國民教育課程綱要規劃彈性學習課程，五至六年級依據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規劃彈性學習節數。

(二)本校111學年度一至四年級彈性學習課程計畫及自編教材，詳如附件。

(三)本校111學年度五至六年級彈性學習節數計畫及自編教材，詳如附件。

(四)本校111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特殊需求領域課程計畫及自編教材，本校無特教班只需繳交特教推行委員會會議紀錄影本，審議特教學生課程規劃、相關服務需求及學習領域課程調整方案。

議決：照案通過。

案由三、本校111學年度各年級使用教科書，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校111學年度各年級各學習領域使用教科書，經各學習領域教學研究在5月25日前完成

選用。

(二)本校111學年度各年級各學習領域使用教科書，整理成為一覽表。

學習領域		年級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語文	本國語文	國語文	翰林	康軒	翰林	翰林	康軒	翰林
		閩南語	真平	真平	真平	真平	真平	真平
		客家語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原住民語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新住民語	無	無	無	無			
	英語			翰林	翰林	翰林	翰林	
健康與體育		康軒	南一	南一	南一	南一	南一	
數學		翰林	翰林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生活課程	社會	翰林	翰林	翰林	翰林	康軒	康軒	
	藝術與人文			康軒	康軒	翰林	康軒	
	自然與生活科技			翰林	翰林	南一	南一	
綜合活動				翰林	翰林	南一	康軒	
資訊教育				自編	自編	自編	自編	

議決：照案通過。

案由四、本校111學年度課程評鑑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校111 學年度課程評鑑計依據教育部公布參考原則及本縣課程評鑑注意事項規劃。
- (二)本校111 學年度課程評鑑計畫以課程總體架構、各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為對象，分別進行課程設計階段、課程實施前，課程實施中與課程效果層面評鑑。
- (三)各課程評鑑在每學期實施後，提出課程評鑑紀錄至本委員會進行審議。

議決：照案通過。

案由五、本校111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校111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計畫依據教育部公布參考原則及本縣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注意事項規劃。
- (二)本校校長及教師在111學年度至少辦理公開授課乙次，由各學習領域教學研究會討論後，教務處進行彙整，第一、二學期開學後一個月內公布在學校網站上。

議決：照案通過。

案由六、本校110學年實施中及實施效果階段課程總體架構評鑑及111學年度課程計畫設計階段課程總體架構評鑑，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校110學年課程計畫，已完成備查。
- (二)本此110學年度課程總體架構評鑑共有教學實施、評量回饋及教育成效三項評鑑重點。111學年度課程總體架構設計階段評鑑共有教育效益、內容結構、邏輯關連與發展過程

四項評鑑重點，提請討論進行評鑑。

議決：照案通過。

案由七、本校111學年度各領域每週學習節數總表，提請討論。

說明：

(一) 各領域每週學習節數總表，領域節數國語五節…等等如下表。至於每週總節數，低、中、高年級依往年節數。中年級每週學習節數三十一節，考慮本校統一放學時間及家長接送問題，所以將其中一節（星期二下午第三節）實施課業輔導或課後照顧，但學生及家長仍可選擇不參加。本校一至六年級課後照顧及學習扶助教學計畫（視班級狀況開課），請各位與會人員提供意見實施討論。

年級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節數		節數		節數		節數		百分比 (%)	節數	百分比 (%)	節數		
部定 領域 課程 節數	語文	國語文		6		6		5		5		18.5	5	18.5	5
		本土/新住民語		1	7	1	7	1	7	1	7	3.7	1	3.7	1
		英語						1		1		7.4	2	7.4	2
	數學		4		4		4		4		14.8	4	14.8	4	
	生活 課程	社會		6		6		3		3		11.1	3	11.1	3
		自然科學						3		3		11.1	3	11.1	3
		藝術						3		3		11.1	3	11.1	3
		綜合活動						2		2		11.1	3	11.1	3
	健康與體育		3		3		3		3		11.1	3	11.1	3	
	部訂課程總節數(A)		20		20		25		25		100%	27	100%	27	
校訂 彈性 課程 節數	課綱規定節數		2-4		2-4		3-6		3-6		3-6		3-6		
	統整性探究課程		1		1		1		1		1		1		
	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		0		0		2		2		2		2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0		0		0		0		0		0		
	其他(自行增列)		2		2		3		3		2		2		
	彈性課程總節數(B)		3		3		6		6		5		5		
每週 總節數	課綱規定總節數		22-24		22-24		28-31		28-31		30-33		30-33		
	學校實際節數 (A+B)		23		23		31		31		32		32		

(二)針對六年級學生，授課的老師必須指導其主動學習的能力，於放學後開設課後加強班以面對國中的課業需求，請各位與會人員提供意見實施討論。

(三)關於課後照顧、課業輔導及學習扶助課程的學生皆須尊重學生參加意願並檢附家長同意書。

議決：無異議通過111學年度大鄉國民小學學生學習節數總表。。

十、臨時動議：無

十一、散會：中華民國111年6月29日下午16:30